

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
填报单位:	常州市统计局	项目名称:	统计信息事务
项目实施年	2023		
项目自评情况			
一、项目概况（项目政策、资金分配使用、项目实施情况等）			
开展统计信息分析服务、数据评估与发布、课题研究、经济预测预警、统计宣传等工作。			
二、评价情况（评价思路、方式、做法，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）			
2024年5月，按照《常州市统计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》规定，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对2023年统计信息事务项目履职业绩、履职效果、内控管理等方面的绩效情况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分析。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“优”，预算执行率99.99%，内控制度健全，资金使用合规，通过加强统计课题分析研究和统计信息工作，提供更多有数据、有观点、有价值的统计信息和建议，为各级党政领导提供优质的统计信息服务。			
三、项目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）			
坚持数据生产和数据分析“双轮驱动”，加强经济发展、效益运行质态研判，全市主要经济指标在全省经济大市和苏南城市中始终保持领先地位。围绕热点问题、跟踪最新动态，编印《统计内参》《统计监测》68期，撰写专题分析46篇、经济信息69篇，近50篇信息被国家局和省两办采用，为领导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。聚焦新能源汽车常州特色产业发展，撰写的《中国式现代化下的新能源汽车市场预测研究》论文，得到省级评委较高肯定。围绕中国式现代化的常州探索与实践，创新开展制度研究，3篇课题荣获常州市第十七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。第一时间为政府、社会、网友提供统计数据资料，全年回复各类咨询140余件，回复率和满意率均达100%，专项咨询保证及时答复。派员参加全国统计系统建模大赛，荣获全国二等奖、江苏选拔赛一等奖。			
四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，原则上按照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）			
无			
五、有关建议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）			
无			

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权重	得分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
决策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过程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达成预期目标	3	3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99.99%	3	3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目标	4	4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6	6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统计监测分析	≥40期	56.00期	8	8
	质量指标	分析研究产品达到预期目标	规范	达成预期目标	8	8
	时效指标	及时发布统计数据	及时	达成预期目标	9	9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统计公信力有效提高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30	3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90.00%	10	10
效益	经济效益	单位成本	不超过单位成本预算数	达成预期目标	5	5
总计					100	100